

「美文选粹」永远的威廉·福克纳

作者 | 余华 赏析 | 邓月莲

【编者寄语】

威廉·福克纳，美国文学史上最具影响力的作家之一，1949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余华，当代著名作家，继莫言之后，近几届诺贝尔文学奖得奖呼声很高的中国作家之一，他的作品《活着》《许三观卖血记》《兄弟》等蜚声中外。余华曾说福克纳是他的师傅，他也曾循着福克纳的足迹，到他的旧居及墓前参观过。余华在多篇文章中写到福克纳：或叙述福克纳和他生活的时代；或解析他的作品；或表达对他的仰慕之情……本文便是其中的一篇，让我们一起透过余华的笔触了解福克纳，一起来阅读两个不同时代的人思想的碰撞吧！

【披文入情】

永远的威廉·福克纳	
①这十一年里，我们经历了很多变化，很多事物都已经不是当初。当然也有不变的，比如这两册《喧哗与骚动》（福克纳的长篇小说。）都是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都是出色的学者兼翻译家李文俊的译文。这没有变化的事实似乎暗示了我们，一个过去的时代其实并没有过去，它和我们的今天重叠起来了，它的存在并不是为了让我们这些拥有着过去的人在回忆往事时增加一些甜蜜，或者勾起一些心酸，而是继续影响我们，就像它在过去岁月里所做的那样，影响着我们的理解和判断。也是同样的道理，威廉·福克纳是永存的。	由“变化”说起，用简洁而凝练的语言引出写作对象——威廉·福克纳，“永存”既照应题目，又引出下文。

②这是一位奇妙的作家，他是为数不多的能够教会别人写作的作家，他的叙述里充满了技巧，同时又隐藏不见，尤其是他的一些中短篇小说，外表马虎，似乎叙述者对自己的工作随心所欲，就像他叼着烟斗的著名照片，一脸的满不在乎。然而在骨子里，却是一位威廉·福克纳，（真正的大师，不会把努力一直挂在嘴上，写在脸上，而是表现在行动中。）他在给兰登书屋的罗伯特·哈斯的信中这样写道：“……需要精心地写，得反复修改才能写好……”这就是威廉·福克纳，他精心地写作，反复修改地写作，而他写出来的作品却像是从来就没有过修改，仿佛他一气呵成地写完了十八部长篇小说，还有一堆中短篇小说，（数量惊人的作品，漫不经心的态度，威廉·福克纳的人格魅力在简洁的语言中彰显。作者余华对其赞赏之情透过文字传达给读者。）接下去他就游手好闲地在奥克斯福，（福克纳的家乡。）或者在孟菲斯（离奥克斯福最近的城市。）走来走去，而且还经常打着赤脚。

本段写福克纳看似漫不经心的写作技巧持久给读者带来启示，作者对其真实生活状态的勾勒展现出福克纳的率性。而作者也在言词间流露出对这种率性的欣赏，写福克纳，也写自己的创作追求。



③就像我们见过的那些手艺高超的木工，他们干活时的神态都是一样的漫不经心，他们从不把自己的认真显示出来，只有那些学徒才会将自己的兢兢业业流露在冒汗的额头和紧张的手上。威廉·福克纳就是这样，叙述上的训练有素已经不再是写作的技巧，而是出神入化地成为了他的血管、肌肉和目光，（传神的比喻，写出福克纳对写作技巧运用得游刃有余。）他的感受、想象和激情，他有足够的警觉和智慧来维持着叙述上的秩序，他是一个从来没有在叙述时犯下低级错误的作家，他不会被那些突然来到的漂亮句式，还有艳丽的词语所迷惑，他用不着眨眼睛就会明白这些句式和词语都是披着羊皮的狼，它们的来到只会使他的叙述变得似是而非和滑稽可笑。（读这段文字有没有给我们启示呢？写作绝对不是炫技，内容决定了形式。）他深知自己正在进行中的叙述需要什么，需要的是准确和力量，就像战斗中子弹要去的地方是心脏，而不是插在帽子上摇晃的羽毛饰物。

本段写福克纳的写作技巧虽然影响了很多，但他不为追求技巧而写作，他的作品追求准确而有力量。这何尝不是余华的创作追求呢？所以读散文，要读文中刻画的人物，也要读写文的作者；要读出作者倾注在作品中人物的情感，也要关照这种情感背后折射出的作者本身的价值观。

④这就是威廉·福克纳的作品，像生活一样质朴，如同山上的石头和水边的草坡，还有尘土飞扬的道路和密西西比河泛滥的洪水，傍晚的餐桌和酒贩子的威士忌……他的作品里什么都有，美好的和丑陋的，以及既不美好也不丑陋的，就是没有香水，没有那些多余的化妆和打扮，就像他打着赤脚游手好闲的样子。（文的质朴与人的质朴相得益彰，真实是福克纳的标签。）他的《我弥留之际》里那一段语言精彩的结尾：“‘这是卡什、朱厄尔、瓦达曼，还有杜威·德尔。’爹说，一副小人得志、趾高气扬的样子，假牙什么一应俱全，虽说他还不肯正眼看我们。‘来见过本德仑太太吧，’他说。”（引用福克纳作品中的语言——几笔勾勒，传神地刻画出人物，很好地体现了作家余华对他写作风格的评价。）他就是这样一位作家，写下的精彩篇章让我们着迷，让我们感叹，同时也让我们发现这些精彩的篇章并不比生活高明，因为它们就是生活。他是这个世界上为数不多的始终和生活平起平坐的作家，也是为数不多的能够证明文学不可能高于生活的作家。（全文既写福克纳的作品，又简略交代其生活，文章结尾水到渠成，升华主旨，写福克纳的作品始终和生活平起平坐，表现出作者对其的敬仰之情，也体现出作者的创作追求。）

总评：作者余华在《活着》一书的序言中说：“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只有内心才会真实地告诉他，他的自私、他的高尚是多么突出。内心让他真实地了解自己，一旦了解了自己也就了解了世界。”在本文中，作者刻画了一位真实而不做作，为内心而创作的美国作家威廉·福克纳，短短的一篇文章既写出了福克纳的生活及其创作风格，也蕴含了作者余华的创作主张。真实的东西才能具有恒久的生命力，福克纳是永存的，余华一定也会。



来源：选自《余华作品全集》有删改
作者：余华

【文章珠玑】

①就像我们见过的那些手艺高超的木工，他们干活时的神态都是一样的漫不经心，他们从不把自己的认真显示出来，只有那些学徒才会将自己的兢兢业业流露在冒汗的额头和紧张的手上。

②他不会被那些突然来到的漂亮句式，还有艳丽的词语所迷惑，他用不着眨眼睛就会明白这些句式和词语都是披着羊皮的狼，它们的来到只会使他的叙述变得似是而非和滑稽可笑。

【思考探究】

1. 请结合全文分析题目中“永远”的含义。
2. 请简要概括文章关于福克纳的创作及其作品的特点，思考作者余华是如何叙述这些特点的。



扫描公众号，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本篇解析老师：包头铁路第一中学 邓月莲)